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建设青海蓓翔 10MW 光伏电站 及其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为扩大公司的光伏电站业务市场，根据《公司章程》授权，经董事长决定，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下属公司青海蓓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蓓翔”）拟对外投资建设青海蓓翔五期（公司内部编号“青海蓓翔六期”）10MW 光伏发电项目，2015 年 12 月份该项目已获得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项目登记备案证明文件（青发改能源备字[2015]37 号），该项目位于青海省共和县共和光伏园区内，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并将纳入公司 2016 年建设计划，预计总投资不超过 9600 万元。

为保证青海蓓翔所述 10MW 光伏电站的顺利建设，经青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备案，青海蓓翔拟发行总额不超过 7200 万元人民币的一年期私募债券。公司同意为青海蓓翔发行本次私募债券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5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于 2015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5-20），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子公司 2015 年度预测担保的总额度以内。该事项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青海蓓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号：630100100130560

成立时间：2009 年 7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易美怀

住所：西宁市城中区砖厂路 4 号 432 室

经营范围：太阳能开发、利用、建设及产品代理销售；自营或代理太阳能组件、配件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0 万元

控制关系：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公告了《关于青海蓓翔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暨相关担保安排的公告》，青海蓓翔以其太阳能电站资产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福能（平潭）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租赁”）融资8,650万元，租赁期限为48个月。爱康科技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青海蓓翔80%的股权受让至福能租赁作为担保，青海蓓翔实际经营管理及股东权利仍由爱康科技负责实施和享有。

目前福能租赁持有青海蓓翔 80%的股份，熊元福持有青海蓓翔 20%的股份；青海蓓翔的董事会由易美怀（爱康科技的董事、财务负责人）、黄国云及熊元福组成，易美怀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爱康科技仍控制青海蓓翔，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青海蓓翔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青海蓓翔总资产 1,031,825,318.67 元、净资产 385,366,927.53 元、负债总计 646,458,391.14 元；2014 年 1-12 月青海蓓翔营业收入 80,830,727.51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369,198.29 元。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青海蓓翔总资产 1,187,669,298.83 元、净资产 402,870,226.45 元、负债总计 784,799,072.38 元；2015 年 1-11 月青海蓓翔营业收入 86,400,572.61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002,639.14 元。（未经审计）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73315 万元（不包括本次的担保），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 429515 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180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13000 万元，为实际控制的下属公司青海蓓翔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 50768 万元，为全资下属公司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 67597 万元，为全资下属公司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

42600 万元，为全资下属公司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担保 11000 万元，为全资下属公司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担保 50650 万元，为下属公司新疆聚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29000 万元，为下属公司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 36000 万元，为下属公司九州方园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 70000 万元，为下属公司孝义市太子可再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17000 万元，为下属公司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 17000 万元，为下属公司无棣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担保 6900 万元；其他担保：为苏州盛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2700 万元，为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4100 万元，为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7000 万元。累计占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05.89%，若包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209.03%。公司无逾期的对担保事项。

####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青海蓓翔六期 10MW 即将开工建设，该项目建设完成后，青海蓓翔合计持有 85MW 光伏电站，规模效应更加明显。按公司内部测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不超过 9600 万元，运行期 25 年。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发电约 1527.38 万度，年均电费收入约 1451 万元。

#### 五、风险提示

1、项目所在地青海省海南州位于光伏发电二类资源区，按相关政策规定，标杆上网电价为 0.95 元/度，但仍存在电价补贴不能及时到位，影响项目现金流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本次对外投资及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六日